

证券代码：833453

证券简称：永创医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谨慎性原则，2023年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事前审批程序情形，现补充确认相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毕大伟在阜新北创化学有限公司拥有权益，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阜新北创化学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2023年，公司与阜新北创化学有限公司存在关联销售的情形。2023年阜新北创化学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2-溴-5-氟甲苯、3-氟-4-溴三氟甲苯、3,5-二（三氟甲基）苯胺等产品共计655.93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23年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毕永堪和毕丽敏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徐蔚、孙任公及颜云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阜新北创化学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阜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通达路 12 号 512

注册地址：辽宁省阜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通达路 12 号 512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化学品的销售

法定代表人：刘娜

控股股东：刘娜

实际控制人：刘娜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毕大伟拥有权益的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采取成本加成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双方自主协商定价。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与阜新北创化学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公司向关联方销售 2-溴-5-氟甲苯、3-氟-4-溴三氟甲苯、3,5-二（三氟甲基）苯胺等产品。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阜新北创化学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具备医药领域的销售资源，毕大伟先生出

于拓展医药领域销售渠道，开拓医药领域客户资源的角度与其共同合作。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阜新北创化学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及披露程序，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存在被监管机构采购自律监管措施，行政处罚的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